

关于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关于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0)第 110ZA2973 号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路）《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深南电路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深南电路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深南电路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深南电路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深南电路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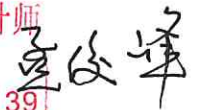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董旭董旭
110000032650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孟俊峰孟俊峰
110101300139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八日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将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02号文核准，本公司于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于发行完成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本公司已于2017年11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A股70,000,000.00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9.30元，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共计人民币1,351,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83,367,340.9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1,267,632,659.08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12月6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48460034号《验资报告》验证。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54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1,52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发行结果，贵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52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

14,0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506,000,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12月30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9]48310007号《验证报告》验证。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1,506,000,000.00元，扣除含税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04,377,000.00元。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084,084,324.19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00,152,608.28元（其中募集资金183,548,334.89元，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6,604,273.39元）。

2019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00,975,830.20元（包含2019年度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823,221.92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0.00元。

综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85,060,154.3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0.00元。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40,376,000.00元，扣除银行手续费300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064,000,700.00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了《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于2016年10月17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款专用、严格管理、如实披露。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2017年12月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上步支行、中国农行深圳中心区支行及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和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1月8日，本公司、子公司无锡深南电路有限公司和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上步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18年1月9日，本公司、子公司南通深南电路有限公司和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2019年12月3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上步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和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相应银行账户均已注销。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币种	存放方式	余额（元）
中国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747173107194	人民币	活期	1,064,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4214610102	人民币	活期	586,700.00
合计				1,064,586,700.00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扣除手续费300.00元，但包含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发行费用586,0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表：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9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126,763.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97.58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20,097.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128,506.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半导体高端高密度IC载板产品制造项目	否	54,831.16	54,831.16	20,097.58	102.54%	2019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数通用高速高密度多层印制电路板 (一期)投资项目	否	45,000.00	45,000.00	45,286.11	100.64%	2018年12月31日	13,107.35	是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00.00	26,932.11	-	100.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6,831.16	126,763.27	20,097.58	101.37%		13,107.35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合计		126,831.16	126,763.27	20,097.58	101.3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27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人民币23,244.21万元，2018年1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23,244.2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8】48460001号《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无									
注释：									
1、半导体高端高密度IC载板产品制造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54,831.16万元，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56,221.16万元的差异为1,390.00万元，差异原因系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用于该项目的支出。该项目报告期内投产，尚处于爬坡期。									
2、数通用高速高密度多层印制电路板（一期）投资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45,000.00万元，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45,286.11万元的差异为286.11万元，差异原因系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用于该项目的支出。									
3、补充流动资金的调整后投资总额26,932.11万元，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6,998.74万元的差异为66.63万元，差异原因系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用于该项目的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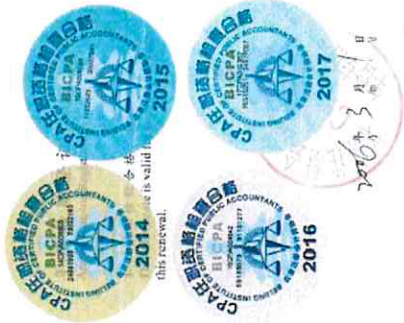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437.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37.6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44,037.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44,037.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数通用高速高密度多层印制电路板投资项目（二期）	否	106,400.00	106,400.00	-	-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600.00	44,037.70	44,037.60	44,037.6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2,000.00	150,437.70	44,037.60	44,037.60	29.27%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152,000.00	150,437.70	44,037.60	44,037.60	29.2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和支付的发行费共计人民币37,505.33万元，2020年1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7,505.3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由其出具了瑞华核字【2020】48310001号《关于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06,400.07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无



姓名: 董 迪
 Full name: 董 迪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03月04日
 Date of birth: 1970年03月04日
 工作单位: 北京中仁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中仁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10304700304223
 Identity card No.: 210304700304223



注册编号: 110000032630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032630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董迪
 注册编号: 110000032630

2018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董迪
 注册编号: 110000032630

2018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8月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8月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1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1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月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月13日



姓名 Full name 孟俊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9-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30519740905533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孟俊峰
证书编号: 110101300139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此证有效，特此公告。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证书编号: 110101300139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1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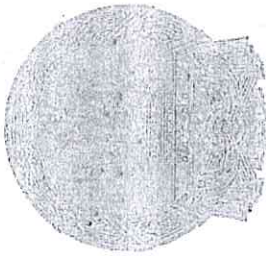
10

6

7

证书序号: NO. 019877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二〇一七年三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4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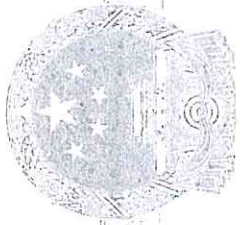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2020年4月4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0年4月4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55923436655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监
督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0年02月04日